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新建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重大变更）

建设单位(盖章)：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3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建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重大变更）				
建设单位	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正祺	联系人	张正祺		
通讯地址	常熟市支塘镇工业园区				
联系电话	18930524559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539
建设地点	常熟市支塘镇工业园区				
立项审批部门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常发改备【2016】282号		
建设性质	重新报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53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2700	
总投资（万元）	3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7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3%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5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表见表 1-3；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1-5。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m ³ /年）	2312		燃油（吨/年）	无	
电（万度/年）	3		燃气（标立方米/年）	无	
燃煤（吨/年）	无		其它	无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 1296m ³ /a，项目建设期间生活污水由厂家托运至常熟市支塘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是一家生产汽车手套箱、前后门装饰板等内饰件的公司。本公司位于常熟支塘镇工业园区内。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获得常熟市发改委备案（常发改备[2016]282号），备案内容为年产汽车手套箱、前后门装饰板等内饰件1000万件（见附件1）。一期400万个/年汽车内饰件项目已取得常熟市环保局批复（见附件3）。

在实际建设中，企业部分内饰件中每个产品包含3个小件，造成备案和环评审批中的内饰品数量不对等现象；同时由于市场对产品需求的变化，企业拟对产品的规格和种类进行调整，减少ABS和PA类产品数量，增加PP类产品，并对PP类产品尺寸进行调整（由大尺寸改为小尺寸）。因此，本项目产品产能、设备类型、工作时间、职工人数及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均发生了变化。根据相关方案，环评报告表中的内容与实际现场已有所不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因此企业拟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变化内容详见下表：

表 1-1 重新报批前后变化内容

编号	变化内容	原环评	本次环评	引起后果
1	产品产能	400 万个/年	700 万件/年	废气、固废发生变化
2	设备类型	12 台注塑机、1 台空压机、1 台冷却塔、1 台泵	20 台注塑机、1 台空压机、1 台冷却塔、6 台泵（备用 5 台，包括消防应急水泵）、2 台叉车、1 台车床、1 台铣床、1 台磨床	废气、噪声、固废发生变化
3	原辅材料	ABS360t/a、PP1800t/a、PA72t/a、色母 48 t/a	ABS200t/a、PP1800t/a、PA36t/a、色母 50t/a	废气总量发生变化
4	职工人数	60 人，其中 20 人住宿	40 人，其中 20 人住宿	废水、生活垃圾量发生变化
5	工作时间	5760h	6480h	大气污染物浓度变化、循环用水量发生变化
6	废气防治措施	活性炭吸附	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	固废量发生变化
7	平面布局调	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	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在 1#车间	噪声源位置发生

整	在 1#车间外，空压机和冷却塔位于 1#车间北侧。	内，空压机和冷却塔位于厂区东南角北侧	变化
---	---------------------------	--------------------	----

2、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1-2。

表 1-2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h)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注塑生产及装配	汽车内饰件	400 万个/年	700 万件/年	5760	6480

3、原辅材料及产品性质

表 1-3 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	年耗量			包装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来源及运输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化量		变更前	变更后	
原料	ABS	塑料粒子，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360t/a	200 t/a	-160 t/a	25kg 袋装，原料仓库	100t	50t	美国陶氏进口
	PP	塑料粒子，聚丙烯	1800 t/a	1800 t/a	0 t/a	25kg 袋装，原料仓库	100t	50t	国内，车运
	PA	塑料粒子，聚酰胺、玻纤	72 t/a	36 t/a	-36 t/a	25kg 袋装，原料仓库	20t	10t	日本宇部进口
辅料	色母粒	炭黑、硬脂酸镁、光稳定剂	48 t/a	50 t/a	+2 t/a	25kg 袋装，原料仓库	10t	8t	国内，车运
	润滑油	/	1t/a	1t/a	0t/a	200L，桶装，原料仓库	200L	200L	国内，车运

注：企业拟对产品大小和数量调整，变更后较少 ABS 和 PA 产品数量，增加 PP 产品。同时 PP 产品规格尺寸变小，数量增多，PP 使用量不变。

表 1-4 主要原辅料、中间产品、产品理化特性、毒性毒理

序号	名称及标识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ABS CAS: 9003-56-9	是由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三种化学单体合成。每种单体都具有不同特性：丙烯腈有高强度、热稳定性及化学稳定性；丁二烯具有坚韧性、抗冲击特性；苯乙烯具有易加工、高光洁度及高强度。ABS 树脂是微黄色固体，有一定的韧性，密度约为 1.04~1.06 g/cm ³ 。它抗酸、碱、盐的腐蚀能力比较强，也可在一定程度上耐受有机溶剂溶解。一般在 160℃ 以上，240℃ 以下即可成型。因为温度过高，有破坏 ABS 中橡胶相的倾向，而且在 250℃ 以上开始出现分解。	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	/
2	PA 尼龙	聚酰胺，俗称尼龙，为韧性角状半透明或乳白色	难燃材料	/

		结晶性树脂。聚酰胺可由内酰胺开环聚合制得，也可由二元胺与二元酸缩聚等得到的。作为工程塑料的尼龙分子量一般为 1.5-3 万尼龙具有很高的机械强度，软化点高，耐热，磨擦系数低，耐磨损，自润滑性，吸震性和消音性，耐油，耐弱酸，耐碱和一般溶剂，电绝缘性好，有自熄性，无毒，无臭，耐候性好，染色性差。缺点是吸水性大，影响尺寸稳定性和电性能，纤维增强可降低树脂吸水率，使其能在高温、高湿下工作。分解温度达 310℃。		
3	PP 聚丙烯 (C ₃ H ₆) _n CAS: 9003-07-0	学名聚丙烯，由丙烯聚合而成的高分子化合物，比重：0.9-0.91g/cm ³ ，成型收缩率 1.0~2.5%，成型温度：160~220℃，加工温度在 200-300℃左右较好，有良好的热稳定性（分解温度为 310℃）。无嗅、无味、。是常用树脂中最轻的一种。机械性能优良。耐热性良好，连续使用温度可达 110-120℃。化学稳定性好，除强氧化剂外，与大多数化学药品不发生作用。耐水性特别好。电绝缘性优良。但易老化，低温下冲击强度较差。	易燃烧	/
4	色母粒	固体	难燃	/

4、设备清单

表 1-5 主要设备一览表

类型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台/套）			产地	备注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化量		
生产	海天注塑机	16000II	1	2	+1	国内	/
	深圳震雄注塑机	1250T	1	1	0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10000II	2	2	0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9000II	1	2	+1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7000II	1	2	+1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5300II	2	4	+2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4800II	1	1	0	国内	/
	海天住塑机	3800II	1	1	0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240HT	1	1	0	国内	/
	海天注塑机	150HT	1	4	+3	国内	/
	车床	/	0	1	+1	国内	用于设备零件维修
	铣床	/	0	1	+1	国内	
	磨床	/	0	1	+1	国内	

公用	空压机	LGFD-Z/10, 2m ³ /min	1	1	0	国内	/
	泵		1	6	+5	国内	1 备 5 用
	冷却塔	1800MM*1800MM	1	1	0	国内	/
	叉车		0	2	+2	国内	/

5、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1-6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变化情况			备注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化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220m ²	500m ²	+280m ²	储存原材料	
	成品仓库	220m ²	2500m ²	+2280m ²	储存成品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4464t/a	2312t/a	-2152t/a	由自来水厂供给	
	排水系统	1383t/a	1296/a	-87t/a	项目建设期间生活污水由厂家托运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见附件 8），项目建成后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系统	3 万度/年	3 万度/年	0	当地电网供给	
	空压机	3m ³ /min	3m ³ /min	0	LGFD-2/10	
	冷却塔	2m ³ /h	2m ³ /h	0	1800MM*1800MM	
辅助工程	综合楼	3 层	3 层	0	/	
	食堂	400m ²	400m ²	0	/	
	宿舍	800m ²	800m ²	0	/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1 个	1 个	0	8m ³
		隔油池	1 个	1 个	0	8m ³
	废气	油烟机	1 台	1 台	0	300m ³ /h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5m ²	5m ²	0	/
		危废堆场	5m ²	5m ²	0	/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40 人，其中 20 人住宿；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270d，3 班制，年工作 6480h；

生活设施：设食堂、宿舍和浴室。

6、规划相容性

（1）根据《常熟市支塘镇总体规划》（2011-2030），支塘镇规划工业用地面积

501.05 公顷，工业用地集中规划在中心镇区西南部和任阳社区北部，形成中心镇区西南部工业组团和任阳工业组团 2 个集中工业区。本项目位于中心镇区西南部工业组团，符合“以发展无纺设备、金属材料和食品加工等产业为主”的产业要求。

(2)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2018 年 1 月 24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太湖流域包括太湖湖体，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和丹阳市的全部行政区域，以及句容市、高淳县、溧水县行政区域内对太湖水质有影响的河流、湖泊、水库、渠道等水体所在区域。

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太湖湖体、沿湖岸 5km 区域、入湖河道上溯 10km 以及沿岸两侧各 1km 范围。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

二级保护区范围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

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

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 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 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 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 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 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 围湖造地；

(八) 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不排放含磷、含氮生产废水，污染物集中治理、达标排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7、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中“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产品及工艺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属于允许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改）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府[2007]129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所规定的类别。项目符合用地政策。

因此，项目的选址和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8、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①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 号附件、20161101），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两个生态红线区域为东北侧 4.6km 的常熟市生态公益林（市级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和南侧 5.5km 处的七浦塘（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要求，二级管控区内除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外，禁止从事下列活动：开（围）垦湿地，放牧、捕捞；填埋、排干湿地或者擅自改变湿地用途；取用或者截断湿地水源；挖砂、取土、开矿；排放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鱼类洄游通道，采挖野生植物或者猎捕野生动物；引进外来物种；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的活动。本项目不在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生活污水和公辅废水均接管处理，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划分与保护》相符。

②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地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大气除 PM₁₀ 和氨氮超标外环境质量较好，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常熟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

行动计划常熟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在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要求后，经预测分析，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八字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该污水处理厂的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的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环境的功能属性，项目的建设符合声环境功能区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环境功能区划。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③与资源利用上线的对照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项目所在区域建有完善的给水、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可满足本项目运行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

④与负面准入清单的对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当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

9、项目地理位置和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支塘镇。项目北侧为常熟市金泉化纤有限公司，西侧和南侧均为空地，东侧为金羽纤维制品厂。具体地理位置详见地理位置图附图1，建设项目周围概况图见附图2。

本项目新建厂房，主要建筑自北向南依次为2#3F宿舍楼、1#1F车间，3F办公楼、门卫、配电间。厂区东南角为项目固废堆场、危废堆场和雨污排口。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为重新报批，目前厂房正在建设中。根据原项目环评，原有项目主要污染如下：

1.废气

本项目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通过活性炭处理系统处理后经过 15 米高 1#排气筒外排，少量未捕集的 VOCs 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可达标排放。本项目废气排放均可达标。

2.废水

本项目主要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原环评全厂员工 60 人，用水定额按照 120L/（人.d），则年生活用水量为 1728m³（按每年生产 240d 计）。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 1383m³/a。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注塑机、空压机、泵和冷却塔。噪声源强约 75-85dB（A），经过隔声、减振、绿化降噪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职工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固废为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

对照苏环办[2015]256 号文，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存在重大变动的，应当按照现有审批权限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项目变动情况具体对照如下：

表 1-7 项目变动内容与苏环办[2015]256 号文的对照情况

序号	类别	文件内容	对照情况	
			变动前	变动后
1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变动前后产品品种不发生变化	
2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400 万个/年	700 万件/年，变动后产能增加 75%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	变动前后配套的仓储设施总储存容量不发生变化	

		上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	新增8台注塑机、2台叉车、车床、铣床和磨床各一台，生产装置规模增加超过30%
3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变动前后选址未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在1#车间外，空压机和冷却塔位于1#车间北侧。	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在1#车间内，空压机和冷却塔位于厂区东南角北侧。变动后噪声源发生变化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变动前后防护距离边界未发生变化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变动前后厂外管线路未发生变化，未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变更后污染物排放量较少，环境风险减小。	
4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	生产装置新增8台注塑机，2台叉车，另辅助装置新增车床、铣床和磨床各一台用于车间设备维修。本项目通过减小产品尺寸增加增加，原辅材料减少，变更后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5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活性炭吸附	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由于原辅材料减少，变更后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中国历史文化名城——常熟，位于中国“黄金水道”——长江下游南岸江苏省境内，处于中国沿江及沿海两大经济带的交汇处，东经 120°33′~121°03′，北纬 31°33′~31°50′。东倚上海，南连苏州、昆山，西邻无锡，北临长江与南通隔江相望，西北境与张家港接壤。全境东西间最长 49 千米，面积 1266 平方千米。

支塘镇地处常熟市域东南部，是以食品流通和加工为特色的现代化城镇，镇域面积为 128.96 平方公里，是常熟的东大门，东邻太仓市，南接昆山，西靠常熟市区，位于苏嘉杭高速公路、沿江高速公路、苏昆太高速公路、锡太一级公路和 204 国道等交通骨干网的环抱之中，距国家一类口岸常熟港、太仓港各 20 公里。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支塘镇。项目北侧为常熟市金泉化纤有限公司，西侧和南侧均为空地，东侧为金羽纤维制品厂，详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及地质

常熟位于扬子准地台的下扬子——钱塘褶皱带东部，构造线方向主要为北东东与北东。境西、境北隶属中生代隆起区的褶皱部分，新构造运动中呈现差异性升降，在平缓的地面上偶有残丘散布。境南、境东属中生代与新生代的拗陷区，堆积较深厚，原有地质构造几乎全部沉没，地面低平，多见湖荡沼泽。

常熟全境属长江三角洲的一部分，地势低平，水网交织。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微倾。海拔（吴淞基准面）大都在 3~7 米之间，少数低洼区域为 2.5 米左右，局部高仰地段可达 8 米左右。地表几乎全部为第四系沉积物所覆盖。依微地形结构，可分为虞西平原、昆承平原和沿江平原三片。

常熟属于“太湖稳定小区”，地质构造体比较完整，断裂构造不发育，基底岩系刚性程度低，第四纪以来，特别是最近一万年（全新统）以来，无活动性断裂，地震活动少并且强度小，周边无强地震带通过。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境内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烈度值为 VI 度。

3、气候、气象

常熟属于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雨水充沛，冬季寒冷干燥，夏季高温湿润，春秋两季为冬夏季风交替时期，春季冷暖、干湿多变，秋季则秋高气爽，形成了常熟寒暑干湿明显、四季分明的气候特点。根据多年的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总日照时数 2130.2 小时，年平均气温 15.4℃，极端最高气温 40.1℃（1934 年 6 月 26 日），极端最低气温-12.7℃（1931 年 1 月 10 日），年平均降水量 1064.6 毫米，日最大降雨量为 298.0 毫米（1962 年 9 月 6 日）。常熟地区主导风向是 ESE，占全年风向的 10.07%，次主导风向是 ENE，占全年风向的 9.32%，平均风速 3.7m/s。

4、水文与水系

常熟市境内河流纵横，水网交织，各河流湖荡均属太湖水系。全市大致可分为三大水系：一是虞西水系，位于望虞河以西地区，以张家港、常浒河、中泾、羊尖塘、南干河、陈塘河、北福山塘等河道为主要骨干河道，流域总面积为 170 平方公里；二是阳澄水系，位于望虞河以东、盐铁塘以南，以白茆塘、常浒河、七浦塘、元和塘、张家港、尤泾、蛇泾、青墩塘、三泾等河道为主要骨干河道，流域总面积 367 平方公里。全市现有各类河道 5557 条，总长 4627.49 公里，其中县级以上河道 17 条，长 240 公里，镇级河道 82 条，长 436 公里。分布特征以城区为中心向四周扩散；南部河网稠密，北部稀疏，河道比降小，水流缓慢，部分河流无固定流向；常年水位稳定。

本项目纳污河道是盐铁塘，盐铁塘西起长江边的耿泾闸口，流经梅李镇、董浜镇和支塘镇，在支塘镇窑镇出境，流向上海，常熟境内 27.9 公里。水体功能为IV类水域功能。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常熟境内野生植物资源有乔木、灌木、药材、草、蕈菌等 5 大类 200 多种。野生乔木主要有紫檀、柘树；野生灌木主要有山楂、金樱子；野生药材有何首乌、蒲公英等 765 种；草类繁多，有芦苇、野燕麦等 20 多种；蕈菌类有松树蕈等。境内人工栽培的树木有 300 多种。其中用材林有马尾松、黑松、刺槐、水杉等，竹类有燕竹、篾竹、象竹、毛竹等，果树有银杏、板栗、杨梅等，特种经济林有杞柳、桑树、茶和观赏性花木等。野生动物主要有哺乳类、鸟类 800 余种，近年来又有人工饲养的北极狐、水貂等。农作物：以水稻、小麦、棉花为主，兼有部分油料作物、蔬菜、瓜果等。

由于人类开发劳动，该区域的自然生态已为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天然植被已部分转化为人工植被。常熟市的自然保护区包括虞山森林公园、尚湖湿地、沙家浜、昆承湖、长江河滩湿地等。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也没有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濒危物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及规划概况

支塘镇迄今已有 133 多年的历史，地处上海、南京、杭州的三角腹地，区位优势独特。境内地势平缓，镇域面积 128.96 平方公里，人口 7.17 万，下辖 3 个居民委员会和 16 个行政村，是国家建设部确定的重点建设小城镇和江苏省人民政府确定的新型示范小城镇。2015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2.51 亿元。全年完成财政总收入 8.13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33 亿元，同比增长 10%。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工业起步较早，门类比较齐全，逐步形成了化纤、冶金机械、通讯、纺织、服装、电子、化工、食品等行业特色。支塘镇食品城云集全国各地客商，年交易额 25 多亿元，是华东地区最大的副食品批发市场之一。集镇设有中学、小学、中心幼儿园、文化中心等配套设施。

2、区域总体发展规划与环境功能规划

2.1 区域总体规划

《常熟市城市总体规划》将城市的功能性质确定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现代化的商贸城市和港口工业城市，山水城一体的风景旅游城市。主城区以通港路和海虞路为发展轴，主要向东北部和北部发展，形成“一个历史文化保护区、两个中心、两个工业区、四个特定功能区、五大居住片区、山水城融为一体”的布局结构，集中建设东南和西北两大工业区。规划至远期（2020 年），形成“中心城市—重点中心镇—一般建制镇”的 3 级城镇等级结构，其中中心城市 1 个：主城区+港区；重点中心镇 3 个：海虞、支塘、沙家浜；一般建制镇 5 个：梅李、董浜、古里、辛庄、尚湖。

2.2 区域功能

《常熟市支塘镇总体规划》将支塘镇定为市域东部—食品流通和加工为特色的现代化小城市。规划形成一个中心镇区、何市和任阳两个街道办事处的“一镇三片”镇域格局。支塘镇现有一个面积约 2 平方公里的商贸区，主要发展食品销售和贸易，为未来华东地区绿色和有机食品的商贸集散中心。

支塘镇生态型工业分两个片区：西部为江苏省常熟东南开发区最大的配套区，位于 204 国道以南与古里镇相接，总规划面积 50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新型建材、纺织服装、食品加工、汽车零配件、轻工等产业。南部为支塘工业

园，面积约 2 平方公里，以任阳副中心和蒋巷村为基础。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支塘镇工业园区域。

2.3 土地利用

根据《常熟市支塘镇总体规划》，至规划期末，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11.99 平方公里，其中中心镇区 10.00 平方公里，任阳办事处 1.46 平方公里，何市办事处 0.53 平方公里。镇域还规划布置 52 个农村居住点。中心镇区主要用地规划见表 2-1。

表 2-1 支塘镇中心镇区主要用地规划表

序号	土地类型	规划土地范围
1	居住用地	204 国道东侧
2	工业用地	镇区西部。其中食品城南部集中布置食品工业，食品城西侧的镇西和镇北片布置纺织、无纺机械为主
3	商业金融	芝溪路、淦昌路两侧并向南、向东发展
4	文化娱乐用地	芝川路和孟汀路间

本项目拟建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3、相关环境基础设施

3.1 污水处理设施

八字桥污水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建设规模 5.0 万 m³/d，其中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 1.5 万 m³/d，规划范围为常熟市支塘镇综合污水，古里白茆镇生活污水以及董浜镇转输来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其中生活污水量占总水量的 70%，工业废水占总处理水量的 30%，采用水解酸化+改良 A²/O+高效混凝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工艺+紫外消毒处理工艺。因此，本项目废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3.2 区域集中供热

本项目所在地区已实现集中供热。

4、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文物保护

无与本建设项目关系密切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文物保护等。

5、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 号附件、20161101），常熟市现有 5 类 12

个生态红线区域（其中9个省级红线管控区及3个市级红线管控区），本项目距离南侧的七浦塘（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约为5.5km，距离东北侧的常熟市生态公益林（市级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约为4.6km。因此，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与生态红线管控区要求相符，本项目不在保护区管控范围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相符。

表 2-2 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划分情况

序号	名称	类型	生态红线区面积 (km ²)	备注
1	虞山-尚湖风景名胜区	风景名胜区	30.56	省级生态红线
2	常熟尚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6.47	省级生态红线
3	长江常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3.42	省级生态红线
4	常熟尚湖重要湿地	重要湿地	2.18	省级生态红线
5	沙家浜—昆承湖重要湿地	重要湿地	52.70	省级生态红线
6	常熟西南部湖荡重要湿地	重要湿地	26.77	省级生态红线
7	长江（常熟市）重要湿地	重要湿地	29.91	省级生态红线
8	望虞河（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清水通道维护区	11.82	省级生态红线
9	七浦塘（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清水通道维护区	0.98	省级生态红线
10	长江（常熟市）重要湿地	重要湿地	49.55	市级生态红线
11	海洋泾清水通道维护区（市级）	清水通道维护区	1.13	市级生态红线
12	常熟市生态公益林（市级）	生态公益林	3.68	市级生态红线
	合计		219.17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1) 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常熟市环境监测站 2016 年常熟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常熟市空气环境质量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单位：mg/m³

污染因子	SO ₂		PM ₁₀		NO ₂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现状值	0.009~0.103	0.029	0.009~0.272	0.080	0.016~0.121	0.043
标准值	0.15	0.06	0.15	0.07	0.08	0.04
是否达标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根据 2016 年常熟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常熟市 SO₂ 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₂ 浓度日均值超标 4 天，年均值超标；PM₁₀ 浓度日均值超标 27 天，年均值超标。常熟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规划常熟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2) 地表水质量

根据《常熟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 年度)可知，纳污河道盐铁塘 2016 年各污染因子(COD_{cr}、BOD₅、氨氮、总磷等)均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标准要求，这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2016 年河道水质情况监测数据 (mg/L)

河流名称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化学需氧量	总磷
盐铁塘	6.0	5.9	4.8	0.97	0.06	24	0.2
标准限值	≥3	≤10	≤6	≤1.5	≤0.5	≤30	≤0.3
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						

根据上表可知，盐铁塘 2016 年各污染因子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COD_{cr}、BOD₅、氨氮、总磷、石油类等均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 声环境质量

根据《常熟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 年度)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按等效声级

(Leq) 统计, 各功能区: 居民文教区, 居住、工商混合区, 工业区, 交通干线两侧区昼间年均值依次为 52.2(A), 55.7dB(A), 57.6dB(A), 63.5dB(A); 夜间年均值依次为 43.4dB(A), 46.8dB(A), 52.5dB(A), 53.0dB(A); 昼夜等效声级年均值依次为 52.9dB(A), 56.2dB(A), 60.0dB(A), 63.4dB(A)。常熟市各功能区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类别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厂界	规模	环境功能类别	
环境空气	赤沙塘村	NW	529m	30 户左右	GB3095-2012	
	东浜村	NE	550m	40 户左右	二级	
地表水环境	盐铁塘	NE	264m	中河	GB3838-2002	
	蔡泾河	E	20	小河	IV类	
	西北侧无名小河	NW	145m	小河		
声环境	居民点	NW	115m	27 户左右	GB3096-2008 2 类	
生态环境	七浦塘 (常熟市) 清水通道维护区	S	5.5km	0.98m ²	水源水质保护区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
	常熟市生态公益林 (市级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	NE	4.6km	3.68m ²	生态公益林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功能区，SO₂、NO₂、PM₁₀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苯乙烯、丙烯腈参照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表1标准。具体浓度限值见表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SO ₂	mg/Nm ³	0.50	0.15	0.06
		PM ₁₀		—	0.15	0.07
		NO ₂		0.2	0.08	0.04
		TSP		—	0.30	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表1		苯乙烯		一次值 0.01		
		丙烯腈		一次值 0.05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划分，本项目废水的受纳水体盐铁塘和大蔡泾河均为IV类水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标准。具体浓度限值见表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盐铁塘、大蔡泾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1 IV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		0.3
			总氮		1.5
			石油类		0.5
			LAS		0.3
	水利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	表3.0.1-1，四级	悬浮物（SS）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声环境功能

区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所在地周边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表 1, 3 类	dB(A)	65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标准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具体浓度限值见表 4-4。

表 4-4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 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LAS		2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B 等级	NH ₃ -N		45
			TP	8	
			TN	70	
			动植物油	100	
污水处理厂 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2 城镇污水处理 厂 II	COD	mg/L	50
			氨氮		5 (8) *
			总氮		15
			总磷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10	
			动植物油	1	
			LAS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注塑过程产生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苯乙烯参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表 4-5 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 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 放标准》（GB31572- 2015）表 5	60	/	/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4.0
苯乙烯		20	/	/		5.0
丙烯腈		0.5	/	/		/
VOCs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 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 表 2 塑料制品制造行业	50	15	1.5	厂界监控点 浓度限值 （表 5）	2.0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2000（无 量纲）	/	/	厂界标准	20（无量 纲）

根据《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饮食业单位所在建筑物高度小于等于 15 米时，油烟排放口应高出屋顶；本项目建有小型食堂（约 1 个灶头），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餐饮企业标准，详见表 4-6。

表 4-6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 模	小型
基准灶头数	≥1, <3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在施工阶段的噪声限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具体见表 4-7。运营期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4-8。

表 4-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限值 dB（A）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施工场界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523- 2011）	表 1	dB（A）	70	55

表 4-8 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
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
制因子。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TN、TP；总量考核因子：SS、动
植物油。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非甲烷总烃；考核因子：食堂油烟、苯乙烯、丙
烯腈。

2、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表，见表 4-9。

表 4-9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环评 排放量	本项目			变更前后 变化量	建议申请量		
			产生 量	削减 量	排放量		接管量	外排量	
废 水	废水量	1383	1296	0	1296	-87	1296	1296	
	COD	0.553	0.518	0	0.518	-0.035	0.518	0.065	
	SS	0.415	0.389	0	0.389	-0.026	0.389	0.013	
	NH ₃ -N	0.048	0.045	0	0.045	-0.003	0.045	0.010	
	TN	0.083	0.078	0	0.078	-0.005	0.078	0.019	
	TP	0.006	0.005	0	0.005	-0.001	0.005	0.001	
	动植物油	0.111	0.259	0.155	0.104	-0.007	0.104	0.001	
	LAS	0.003	0.003	0	0.003	0	0.003	0.001	
废 气	油烟	0.012	0.02	0.012	0.008	-0.004	0.008		
	有 组 织	非甲烷总烃	0.07	0.64	0.58	0.06	-0.01	0.06	
		苯乙烯	/	0.009	0.008	0.001	+0.001	0.001	
		丙烯腈	/	0.009	0.008	0.001	+0.001	0.001	
	无 组 织	非甲烷总烃	0.08	0.07	0	0.07	-0.01	0.07	
		苯乙烯	/	0.001	0	0.001	+0.001	0.001	
丙烯腈		/	0.001	0	0.001	+0.001	0.001		

总量
控制
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1)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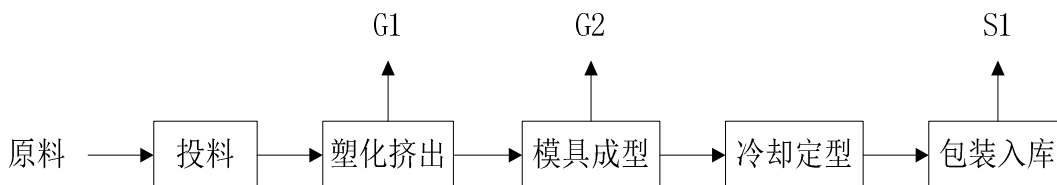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2) 流程说明：

投料：人工将原料投入料斗中，原料从料斗进入挤出机；

塑化挤出：原料进入挤出机后，经输送、压缩、熔融、均化作用下，由固体颗粒料逐步变为高弹态，再由高弹态逐步变为粘性流体（粘流态），并连续挤出，挤出机的工作温度在 180℃-230℃ 之间；此工序有少量塑料废气（非甲烷总烃）产生（G1）；

模具成型：在合适的温度下，从挤出机中挤出的物料通过滤板由旋转运动变为直线运动进入模具。经过螺旋分流后在成型段融合压实为管状型坯，最后从出口处挤出；此工序有少量塑料废气（非甲烷总烃）产生（G2）；

冷却成型：模具型腔内的产品经过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处理，让熔融塑料逐渐冷却，从而整体固化定型；

包装入库：制造好的注塑件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该工序产生少量废包装材料（S1）。

生产过程中，注塑机润滑油定期更换产生的废油以及机台润滑部位漏油产生的废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次变更后，生产工艺不发生变化。新增车床用于车间模具的顶杆、顶针等部件维修保养专用。新增铣床和磨床用于车间模具的滑块、镶块等部件维修保养专用。新增磨床用于车间模具的滑块、镶块等部件维修保养专用。检修中产生废润滑油和少量边角料。

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防治方案:

1、废污水

1.1 废污水产生环节

(1) 公辅排水

本项目配备冷却塔一台，供生产线冷却循环使用。循环用水量为 12960t/a (2m³/h)，补充水量为（循环量的 2%）260t/a，年排放量约为 52t/a。本项目冷却水弃水排入项目所在地雨水排口。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设食堂、宿舍和浴室。本次变更后全厂员工 40 人，考虑到洗浴用水，用水定额按 150L/（人·d）。则年生活用水量为 1620m³（按每年生产 270d 计）。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 1296m³/a。

(3) 绿化用水

绿化用水按每次 1L/m²·d 计，常熟地区的年降雨天数约为 125d，考虑大雨后的数天内不用浇灌，估算全年浇灌的天数为 160d，本项目绿化面积为 2700m²。则绿化用水量为 432t/a，经植物吸收后无废水排放。

本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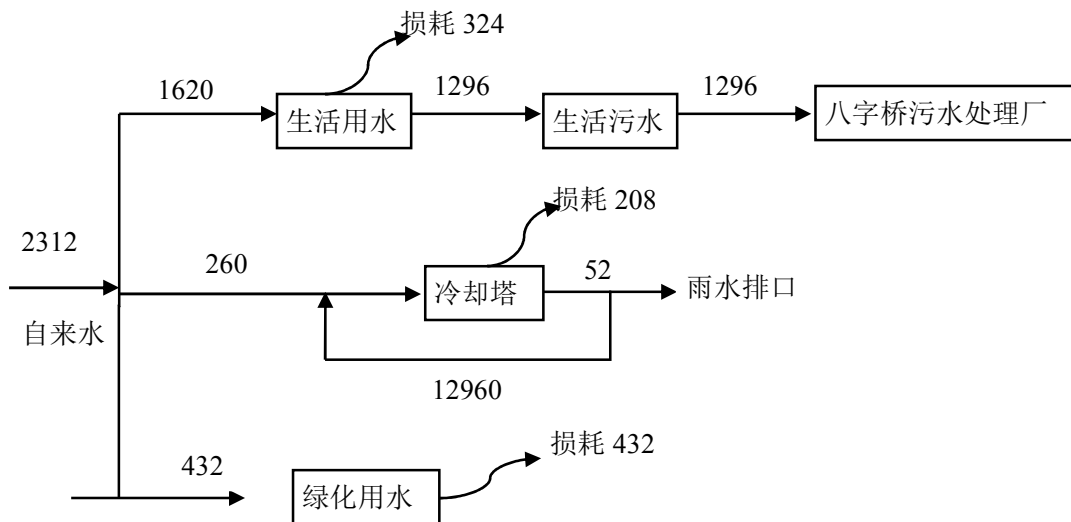


图 5-2 水平衡图 (t/a)

1.2 废污水排放状况

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去向

污水来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含食堂废水) 1296m ³ /a	COD	400	0.518	隔油池、化粪池	400	0.518	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
	SS	300	0.389		300	0.389	
	NH ₃ -N	35	0.045		35	0.045	
	TN	60	0.078		60	0.078	
	TP	4	0.005		4	0.005	
	动植物油	200	0.259		80	0.104	
	LAS	2	0.003		2	0.003	

2、废气

2.1 废气产生环节

(1) 注塑废气

原料 ABS、PA、PP 是高分子有机物的聚合物，塑化温度达到 250-330℃时（不同粒子其塑化温度不同，控制塑化温度使其保持在粒子分解温度以下），物质中残存未聚合的反应单体将从聚合物中分解出来挥发至空气中，形成有机废气。由于注塑时加热温度控制在低于分解温度范围内，分解的单体量很少，仅有少量未聚合的单体会挥发出来。根据非甲烷总烃定义，非甲烷总烃是除甲烷以外所有的碳氢化合物的总称，主要包括烷烃、烯烃、芳香烃和含氧烃等组分。因此，本项目有机废气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类比同类型项目，同时考虑注塑粒子的成分，本项目产污系数采用 0.35kg/t 原料，本项目共使用塑料粒子 2036 吨，则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约为 0.71t/a。其中 ABS 中可能存在少量苯乙烯和丙烯腈单体在挤出过程中挥发出来，参考《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 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第二辑》，苯乙烯和丙烯腈均以 0.05kg/t 原料来核算，则苯乙烯产生量为 0.01t/a，丙烯腈产生量为 0.01t/a。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风管道引至车间顶部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根据同类型项目类比，集

气罩捕集率约为 90%，活性炭吸附效率可达 90%。因此，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产生量为 0.64t/a，未收集的有机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其中苯乙烯捕集量为 0.009t/a，丙烯腈捕集量为 0.009t/a。

(2) 异味：注塑工段有少许异味产生。

(3) 食堂油烟

项目厂区内设有食堂，约 1 个灶头。食堂烹饪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油烟，依据业主提供资料，全厂共 40 人，三班制、每天三餐（每天按 8h 计，270 天）。人均耗油量按 35g/餐计，则年耗油量为 1.13t/a。烹饪过程中油的分解挥发量与炒作工况有关，按 2% 计算，则油烟产生量为 0.02t/a。油烟净化设施风量为 2000m³/h，则油烟产生浓度为 4.63mg/m³，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净化效率约为 60%）后，经专门烟道排放，排放量为 0.008t/a，排放浓度为 1.85mg/m³。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2。

表 5-2 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排气量 m ³ /h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放状况			排气筒高度 m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32.87	0.10	0.64	3000	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	90	3.29	0.01	0.06	15
	苯乙烯	0.463	0.001	0.009				0.05	0.0001	0.001	
	丙烯腈	0.463	0.001	0.009				0.05	0.0001	0.001	
烟囱	油烟	4.63	0.009	0.02	2000	油烟净化设施	60	1.85	0.004	0.008	/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无组织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位置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指标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排放高度 (m)
车间	注塑	非甲烷总烃	0.07	/	/	0.07	7470	4
		苯乙烯	0.001			0.001		
		丙烯腈	0.001			0.001		

2.2 废气治理措施

目前有机废气处理方法主要有以下几种：

①冷凝回收法：将废气直接冷凝或吸附浓缩后冷凝，冷凝液经分离回收有价值的有机物。该法用于浓度高、温度低、风量小的废气处理。但此法投资大、能耗高、运行费用大，因此无特殊需要，一般不采用此法。

②直接燃烧法：利用燃气或燃油等辅助燃料燃烧放出的热量将混合气体加热到一定温度（700~800℃），驻留一定的时间，使可燃的有害气体燃烧。该法工艺简单、设备投资少，但能耗大、运行成本高。

③催化燃烧法：将废气加热到 200~300℃经过催化床燃烧，达到净化目的。该法能耗低、净化率高、无二次污染、工艺简单操作方便。适用于高温高浓度的有机废气治理，不适用于低浓度、大风量的有机废气治理。

⑤等离子体分解法：该技术是利用介质阻挡放电产生的非平衡态等离子体对常压下流动态含有机化合物的废气进行处理。优点在于处理效率高、能量利用率高、设备维护简单、费用低，但有处理量小，易产生二次污染物等缺点。

⑥吸附法：有机气体直接通过活性炭，设备简单、投资较小、操作方便，但需经常更换活性炭，用于浓度低、污染物不需回收的场合。目前我国对于浓度较低的气相污染物的净化手段主要为吸附法，应用活性炭的强吸附性吸附污染物，且对有机废气质量浓度的动态变化有着较好的缓冲调节作用。用活性炭吸附去除废气已广泛应用于废气的治理工程中，其工艺也较成熟。采取活性炭吸附的处理工艺也容易控制，工艺上有保障。

本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根据经验系数，活性炭对于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在 70%以上，低温等离子对于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约为 80%以上，综合废气处理效率约为 94%，本项目保守估计取 90%。

（1）活性炭处理

活性炭具有微晶结构，微晶排列完全不规则，晶体中有微孔、过渡孔（半径 20~1000）、大孔（半径 1000~100000），使它具有很大的内表面，比表面积为 500~1700m²/g。这决定了活性炭具有良好的吸附性，可以吸附废水和废气中的金属离子、有害气体、有机污染物、色素、恶臭气体等。工业上应用活性炭还要求机械强度大、耐磨性能好，它的结构力求稳定，吸附所需能量小，以有利于再生。活性炭吸附法适用于大风量、低浓度、温度不高的废气治理，其能耗低、工艺成熟，效果可靠，是吸附有机废气较为理想的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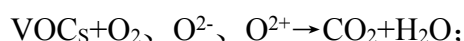
（2）低温等离子处理系统

①工作原理:

低温等离子体是继固态、液态、气态之后的物质第四态，当外加电压达到气体的着火电压时，气体被击穿，产生包括电子、各种离子、原子和自由基在内的混合物。放电过程中虽然电子温度很高，单重粒子温度很低，整个体系成低温状态，因此称低温等离子体。低温等离子体降解污染物是利用这些高能电子、自由基等活性离子和肺气肿的污染物作用，使污染物分子在极短的时间内发生分解，并发生后续的各种反应以达到分解污染物的目的。进入后置吸附反应区进行二次反应，将尾气中含有的残留物质进一步氧化，去除有毒物质，余下的有机物与活性带电粒子重新结合成超大颗粒（ $>10\ \mu\text{m}$ ）。

低温等离子能激发生成许多电子、离子、介稳态粒子及自由基等强高活性物种，常见的有电子、离子、自由基和中性粒子、基态氧原子 O，这些高能、高活性物种可克服能阶的障碍，以每秒 300 万次至 3000 万次的速度反复轰击异味气体的分子，去激活、电离、裂解废气中的各种成份，从而发生氧化等一系列复杂的化学反应使气流中原本相当稳定的恶臭气体分子断键，促使气态反应快速进行，最后生成无害产物，再经过多级净化，将有害物转化为洁净的空气释放至大自然。

从机理上分析，等离子体处理部分废气主要发生以下反应：



②设备结构

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装置主要是由电源控制部分和负载组成，其中负载为石英管。下图即为石英管释放等离子体的实际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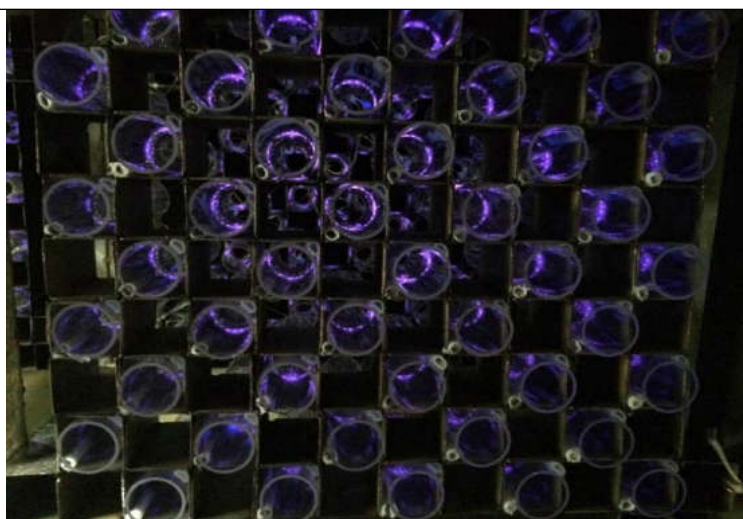


图 5-3 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装置运行效果图

上述图片中蓝光即为等离子，有机废气就是通过与这些等离子直接接触，从而形成激发态粒子和自由基，最终受到电子多次撞击发生开环离解，最后与等离子体激发的 $\cdot O$ 、 $\cdot OH$ 等氧化性自由基反应，氧化成 CO_2 、 H_2O 及其他小分子物质。

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为0.64t/a，采用“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处理，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去除率约为70%，则吸附有机废气量约0.448t/a。根据一般经验，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工作吸附容量可达0.2g/g，当活性炭饱和度达到80%，此时需对活性炭进行更替。因此，吸附以上废气一共产生废活性炭3.25t。

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上述净化装置吸附处理后，经15m高1#排气筒排放，排放的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可以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能够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注塑机、空压机、泵、车床、铣床、磨床和冷却塔，产生的噪声约75~85dB(A)。本项目采用隔声、减振、绿化降噪的方法降低噪声，噪声在厂界处基本可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主要噪声源见表5-4。

表 5-4 主要噪声源产生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声级值 dB(A)	所在车间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距最近厂界 距离(m)
1	注塑机	20	75	1#厂房	隔声、减振、绿化 降噪	15	24(S)
2	车床	1	85			20	7.5(S)
3	铣床	1	85			20	7.5(S)
4	磨床	1	85			20	7.5(S)
6	空压机	1	85	厂区内		20	5(E)

7	泵	6 (1用5备)	85			20	5 (E)
8	冷却塔	1	75			10	5 (E)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副产物包括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油布和职工生活垃圾。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判断以上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5。

表 5-5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塑料边角料	注塑	固态	塑料	38	√		固废鉴别标准 通则
2	废包装材料	组装	固态	塑料、纸盒	2	√		
3	废润滑油	机油更换、漏油	液态	润滑油	0.4	√		
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废气	3.25	√		
5	废油布	维修设备	固态	废油	0.2	√		
6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办公废物	4.8	√		

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根据《国家危废名录》（2016）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产生固废是否属于危险废物。由该表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均属于一般固废，废油布混入生活垃圾一并处理；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

具体判定结果见表 5-6。

表 5-6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废塑料边角料	一般固废	注塑	固态	塑料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61	/	38
2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组装	固态	纸盒等		—	79	/	2
3	废润滑油	危险废	机油更	液态	润滑油		T, I	HW08	900-201-08	0.4

		物	换、漏油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废气	T	HW49	900-039-49	3.25
5	废油布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维修设备	固态	废油	T/In	/	900-041-49	0.2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日常生活	固态	办公废物	—	99	/	4.8

备注：T：毒性；I：易燃性；C：腐蚀性；R：反应性；In：感染性。

4.3 固废治理方案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均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含废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以上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各类固废处置去向具体见表 5-7。

表 5-7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塑料边角料	一般固废	/	—	38	收集后外售	收购公司
2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	2		
3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01-08	T, I	0.4	有资质单位处置	有资质单位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T	3.25		
5	废油布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900-041-49	T/In	0.2	混入生活垃圾一并处理	环卫部门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4.8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4.4 危险废物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见表 5-8：

表 5-8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01-08	0.4	机油更换、漏油	固态	润滑油	润滑油	一月	T, I	堆放于危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3.25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有机废气	一周	T	废暂存处，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	------	------------	------	------	----	-----	------	----	---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废气	烟囱	油烟	4.63	0.009	0.02	1.85	0.004	0.008	大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32.87	0.10	0.64	3.29	0.01	0.06	
		苯乙烯	0.463	0.001	0.009	0.05	0.0001	0.001	
		丙烯腈	0.463	0.001	0.009	0.05	0.0001	0.001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01	0.07	/	0.01	0.07	
		苯乙烯	/	0.0001	0.001	/	0.0001	0.001	
丙烯腈			0.0001	0.001		0.0001	0.001		
水污 染物	类别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生活污水	1296	COD	400	0.518	400	0.518	接管至八字桥 污水处理厂	
			SS	300	0.389	300	0.389		
			NH ₃ -N	35	0.045	35	0.045		
			TN	60	0.078	60	0.078		
			TP	4	0.005	4	0.005		
			动植物油	200	0.259	80	0.104		
			LAS	2	0.003	2	0.003		
电离电 磁辐射	无								
固体废 弃物	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废塑料边角料	38	0	38	0				
	废包装材料	2	0	2	0				
	废润滑油	0.4	0.4	0	0				
	废活性炭	3.25	3.25	0	0				
	生活垃圾（含废油布）	5.0	5.0	0	0				
噪声	类别	名称	所在车间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界位置 m				
	生产设备	注塑机	1#厂房	75	24（S）				
		车床		85	7.5（S）				
	公辅设备	铣床		85	7.5（S）				
		磨床		85	7.5（S）				
		空压机	厂区内	85	5（E）				
		冷却塔		75	5（E）				
	泵	85		5（E）					
其他	无								
<p>主要生态影响</p> <p>本项目为变更项目，重新报批环评，目前厂房正在建设。施工期影响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经污水管网接入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在做好厂区的绿化工作的同时，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为重新报批环评，目前厂房正在建设中。本项目施工期将产生建筑施工废水、噪声、粉尘、固废等环境污染物，各项施工活动将会不可避免地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其中以施工噪声和粉尘的影响最为突出，做好施工期环保工作尤为重要。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 大气污染物分析

建筑施工时需按照《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执行：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应当符合下列扬尘污染防治要求：

(一) 工程开工前，施工工地按照规定设置围挡；地面、车行道路进行硬化等降尘处理。

(二) 在施工现场设置独立的建筑垃圾（工程渣土）收集场所，可以及时清运的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堆放在临时堆放场，并采取围挡、遮盖等防尘措施。

(三) 施工工地按照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

(四) 在施工工地内设置车辆清洗设施以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设施；运输车辆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施工工地。

(五) 工程材料、砂石、土方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密闭处理。在施工工地内堆放的，设置围挡或者围墙，覆盖防尘网或者防尘布，配合定期洒水等措施，防止风蚀起尘。

(六) 易产生扬尘的土方工程等施工时采取洒水压尘，气象预报风速达到5级以上时，未采取防尘措施的，不得施工。

(七) 施工工地建筑结构脚手架外侧设置密目防尘网或者防尘布。

(八) 在建筑物、构筑物、脚手架以及卸料平台上运送散装物料和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的，采用密闭方式清运，禁止高空抛洒。

项目方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水污染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废水、雨水径流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期间的正常排水、雨水和生活污水，如随意排放将对环境造成污染，建设单位在施工中应重视这一问题，并采取以下措施：

(1) 施工区应建有排水明沟，可以利用施工过程中的部分坑、沟作沉淀后排入附近河道，或再利用于堆场、料场喷淋防尘，道路冲洗，出施工区的车辆轮胎冲洗，严禁直接排放。

(2) 施工区内的喷淋渗出水、清洗水、雨水等排水应排入事先设计的排水明沟，引入附近河道。

(3) 散料堆场四周用石块或水泥砌防冲墙，防止散料被雨水冲刷流失。

(4) 在施工过程中，主要为各种施工机械运转的冷却和洗涤水，施工现场清洗水，以及一定量的含有泥浆的建筑废水，对这些废水须进行初级沉淀处理，并经隔渣后暂存在化粪池内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得不加处理任意直接排放，尽可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期间生活污水由厂家托运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建成后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场地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噪声、物料装卸碰撞噪声及施工人员人为噪声，因为施工阶段一般为露天作业，无隔声与消减措施。建设项目施工期所用机械设备种类繁多，主要产生噪声的施工机械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液压桩机、移动式吊车、振捣机、运输车辆等，由于施工场地内设备位置不断变化，同一施工阶段不同时间设备运行数量也有波动。由于周边有待拆迁的居民，所以要特别注意噪声影响。

为了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①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先进的施工技术，使用商品混凝土，并在浇铸前做好噪声防护工作。

②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如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③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围墙或屏障，确保附近居民生活不受影响；做好劳动保护工作，在噪声源附近操作的人员需佩戴防

护耳塞。

- ④尽量减少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 ⑤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对降低噪声有良好的作用。
- ⑥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其中主要以建筑垃圾为主。这些垃圾的成分较简单，数量很大，应集中处理，及时清运，根据不同的成分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

(1) 对于建筑垃圾中较为稳定的成分，如碎砖瓦砾等，可以与施工期间挖出的土石一起堆放或者回填。

(2) 对于废油漆、涂料等不稳定的成分，可以采用有关容器进行收集并对使用过的容器及时进行清理。

(3) 对于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于其中含有较多的易腐烂成分，必须进行覆盖和收集，以防止在雨天被雨水浸泡而产生对环境危害较重的压滤水；及时清运，有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系统处理，然后经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未捕集的少量有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1) 有组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根据表 5-2 源强表，按估算模式 Screen3 计算正常工况下排气筒污染物下风向浓度分布及最大落地浓度如下。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正常工况排放影响估算结果见表 7-1。

表 7-1 项目排气筒正常工况有组织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m)	苯乙烯		丙烯腈		非甲烷总烃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	0	0	0	0	0	0
100	6.66E-06	0.07	6.66E-06	0.01	0.0006658	0.03
200	7.60E-06	0.08	7.60E-06	0.02	0.0007602	0.04
221	7.73E-06	0.08	7.73E-06	0.02	0.0007727	0.04
300	6.79E-06	0.07	6.79E-06	0.01	0.0006788	0.03
400	6.70E-06	0.07	6.70E-06	0.01	0.0006701	0.03
500	6.18E-06	0.06	6.18E-06	0.01	0.0006181	0.03
600	5.40E-06	0.05	5.40E-06	0.01	0.0005404	0.03
700	4.65E-06	0.05	4.65E-06	0.01	0.0004653	0.02
800	4.01E-06	0.04	4.01E-06	0.01	0.0004005	0.02
900	3.56E-06	0.04	3.56E-06	0.01	0.0003562	0.02
1000	3.53E-06	0.04	3.53E-06	0.01	0.000353	0.02
1100	3.57E-06	0.04	3.57E-06	0.01	0.0003573	0.02
1200	3.56E-06	0.04	3.56E-06	0.01	0.0003559	0.02
1300	3.51E-06	0.04	3.51E-06	0.01	0.0003507	0.02
1400	3.43E-06	0.03	3.43E-06	0.01	0.0003428	0.02
1500	3.33E-06	0.03	3.33E-06	0.01	0.0003333	0.02
1600	3.23E-06	0.03	3.23E-06	0.01	0.0003228	0.02
1700	3.12E-06	0.03	3.12E-06	0.01	0.0003117	0.02
1800	3.01E-06	0.03	3.01E-06	0.01	0.0003005	0.02
1900	2.89E-06	0.03	2.89E-06	0.01	0.0002894	0.01
2000	2.79E-06	0.03	2.79E-06	0.01	0.0002785	0.01
2100	2.68E-06	0.03	2.68E-06	0.01	0.0002677	0.01
2200	2.57E-06	0.03	2.57E-06	0.01	0.0002574	0.01
2300	2.48E-06	0.02	2.48E-06	0.00	0.0002476	0.01
2400	2.38E-06	0.02	2.38E-06	0.00	0.0002384	0.01
2500	2.30E-06	0.02	2.30E-06	0.00	0.0002296	0.01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7.73E-06		7.73E-06		0.0007727	
最大落地浓度	221					

出现距离 (m)			
最大占标率 (%)	0.08	0.02	0.04

按估算模式 Screen3 计算排气筒污染物下风向浓度分布及最大落地浓度。根据估算结果，1#排气筒正常工况下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7727mg/m³，占标率为 0.04%；苯乙烯最大落地浓度为 7.727E-6mg/m³，占标率为 0.08%；丙烯腈最大落地浓度为 7.727E-6mg/m³，占标率为 0.02%，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为 221m。本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2) 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本次环评预测针对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贡献值进行预测，预测分析的主要内容及涉及的参数如下：

①预测分析因子

本次环评预测：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

②污染源参数

表 7-2 项目无组织污染源参数表

符号	面源名称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面源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Name	L ₁	L _w	H	Hr	Cond	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	丙烯腈
单位	/	m	m	m	h	/	kg/h		
数据	车间	102	73.24	4	6480	正常工况	0.01	0.0001	0.0001

3 预测分析结果

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影响估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 风向距离 (m)	苯乙烯		丙烯腈		非甲烷总烃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	1.94E-05	0.19	1.94E-05	0.04	1.94E-03	0.10
100	4.58E-05	0.46	4.58E-05	0.09	4.58E-03	0.23
197	5.02E-05	0.50	5.02E-05	0.10	5.02E-03	0.25
200	5.02E-05	0.50	5.02E-05	0.10	5.02E-03	0.25
300	4.45E-05	0.44	4.45E-05	0.09	4.45E-03	0.22
400	3.71E-05	0.37	3.71E-05	0.07	3.71E-03	0.19

500	3.11E-05	0.31	3.11E-05	0.06	3.11E-03	0.16
600	2.63E-05	0.26	2.63E-05	0.05	2.63E-03	0.13
700	2.25E-05	0.22	2.25E-05	0.04	2.25E-03	0.11
800	1.95E-05	0.19	1.95E-05	0.04	1.95E-03	0.10
900	1.70E-05	0.17	1.70E-05	0.03	1.70E-03	0.09
1000	1.50E-05	0.15	1.50E-05	0.03	1.50E-03	0.08
1100	1.34E-05	0.13	1.34E-05	0.03	1.34E-03	0.07
1200	1.20E-05	0.12	1.20E-05	0.02	1.20E-03	0.06
1300	1.08E-05	0.11	1.08E-05	0.02	1.08E-03	0.05
1400	9.79E-06	0.10	9.79E-06	0.02	9.79E-04	0.05
1500	8.92E-06	0.09	8.92E-06	0.02	8.92E-04	0.04
1600	8.17E-06	0.08	8.17E-06	0.02	8.17E-04	0.04
1700	7.51E-06	0.08	7.51E-06	0.02	7.51E-04	0.04
1800	6.94E-06	0.07	6.94E-06	0.01	6.94E-04	0.03
1900	6.43E-06	0.06	6.43E-06	0.01	6.43E-04	0.03
2000	5.98E-06	0.06	5.982E-06	0.01	5.98E-04	0.03
2100	5.60E-06	0.06	5.598E-06	0.01	5.60E-04	0.03
2200	5.26E-06	0.05	5.258E-06	0.01	5.26E-04	0.03
2300	4.95E-06	0.05	4.953E-06	0.01	4.95E-04	0.02
2400	4.67E-06	0.05	4.673E-06	0.01	4.67E-04	0.02
2500	4.42E-06	0.04	4.417E-06	0.01	4.42E-04	0.02

最大落地浓度 (mg/m ³)	5.02E-05	5.02E-05	0.005022
最大落地浓度 出现距离 (m)	197		
最大占标率 (%)	0.5	0.10	0.25

由估算结果可知，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5022mg/m³，占标率为 0.25%；苯乙烯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5.02E-05mg/m³，占标率为 0.5%；丙烯腈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5.02E-05mg/m³，占标率为 0.1%，出现距离为 197m。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的落地浓度小于其相应标准值的 10%，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大气导则 HJ2.2-2008 的要求，本项目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模式软件计算。计算参数和结果见表 7-4。

表 7-4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产生环节	产生位置	主要污染指标	排放量 (kg/h)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结果
注塑	厂房	非甲烷总烃	0.01	7470	4	2.0	无超标点
		苯乙烯	0.0001			0.01	

		丙烯腈	0.0001			0.05	
--	--	-----	--------	--	--	------	--

根据软件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范围内无超标点，即在本项目厂界处，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无须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4) 卫生防护距离

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3840-91)对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进行了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 L^D$$

C_m —标准浓度限值，mg/Nm³；

L —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指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等效半径，m

$ABC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构成类别从《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表 5 中查取；

Q_c —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表 7-5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C _m (mg/m ³)	r (m)	Q _c (kg/h)	L(m)
注塑	非甲烷总烃	3.7	470	0.021	1.85	0.84	2.0	48.8	0.01	0.062
	苯乙烯						0.01		0.0001	0.141
	丙烯腈						0.05		0.0001	0.021

根据 GB/T 3840-1991 的规定，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由上表计算可知，项目建成后须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通过对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调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没有居民，在后期建设过程中，严禁在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建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地表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TN、TP、动植物油

和 LAS。项目施工期间生活污水由厂家托运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地管网已铺设到位，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管至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是由常熟市江南水务有限公司建设的区域污水处理厂。根据区域控制的要求，该污水处理厂主要接纳常熟市支塘镇综合污水，古里白茆镇生活污水以及董浜镇转输来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建设规模 5.0 万 m³/d，其中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 1.5 万 m³/d，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盐铁塘。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底完成建设、投入运行。常熟八字桥污水厂处理工艺流程具体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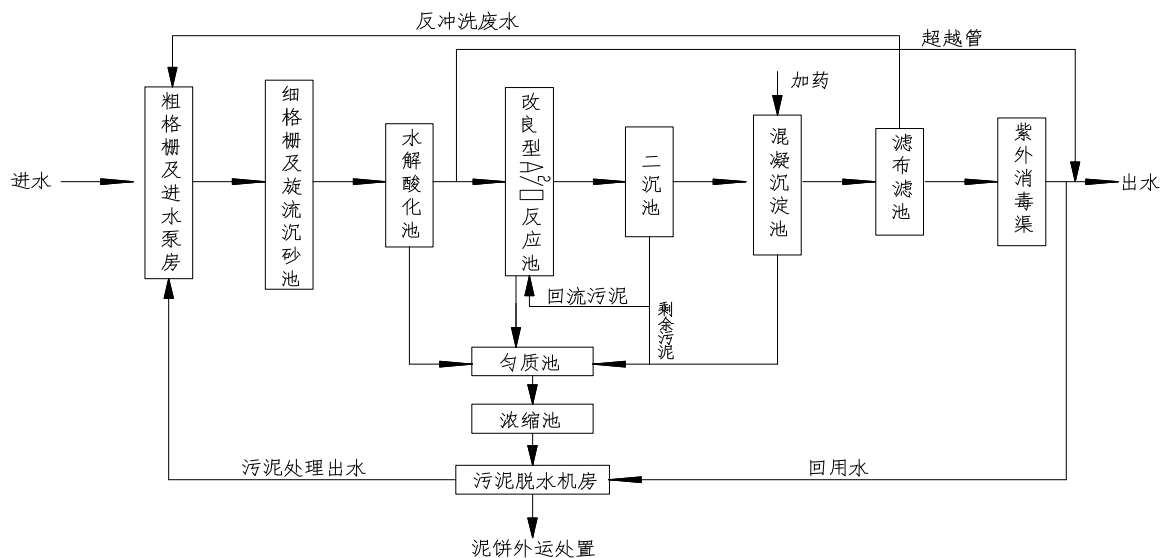


图 7-1 常熟八字桥污水厂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支塘镇）内，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96t/a（4.8t/d），项目废水仅占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的 0.03%。因此，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完全有能力接纳本项目的废水量。生活污水水质简单，产生量小，不会对污水厂的正常运行产生冲击负荷，不会影响污水厂的出水水质，不会影响纳污河道水质功能。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注塑机、空压机、泵、车床、铣床、磨床和冷却塔等，源强约为 75-85dB（A）。项目方拟选用低噪音、振动小的设备，从源头上对噪声源进行控

制；厂区内合理布局，厂界四周设置绿化隔离带。

根据点声源衰减模式预测和叠加公式，每个点源对预测点的影响声级 L_p 为：

$$L_p = L_{p0} - 20\lg \frac{r}{r_0} - \Delta L$$

所有点源对预测点的影响声级 $L_{p总}$ 为：

$$L_{p总} = 10\lg(10^{0.1L_{p1}} + 10^{0.1L_{p2}} + \dots + 10^{0.1L_{pn}})$$

式中： L_{p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A)；

$L_{p总}$ ——各点声源叠加后总声级，dB(A)；

r ——预测点与声源点的距离，m；

r_0 ——参考声处与声源点的距离，m；

ΔL ——附加衰减量；

L_{p1} 、 L_{p2} ... L_{pn} ——第 1、2...n 个声源到 P 点的声压级，dB(A)。

本次噪声影响预测对厂界四周噪声值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各厂界噪声值预测结果（单位：dB（A））

声源名称	东	南	西	北
注塑机（20 台）	33.98	37.31	31.35	28.05
空压机（1 台）	43.02	29.77	17.79	15.64
泵（6 台，1 用 5 备）	50.80	37.93	25.57	23.34
冷却塔（1 台）	43.02	43.02	17.79	14.27
车床（1 台）	30.98	39.50	20.07	14.92
铣床（1 台）	30.43	39.50	20.16	14.92
磨床（1 台）	30.15	39.50	20.32	14.92
叠加贡献值	52.21	47.73	33.34	30.04

经预测，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隔声、减振、消声、绿化降噪和距离衰减，到四周厂界贡献值在 30.04dB(A)-52.21dB(A)之间。经预测，本项目厂界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弃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职工的生活垃圾（含废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固废为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总之，本项目各类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存放，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1) 贮存设施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临时存放于指定的危废堆场，不得露天堆放，危险废物的地坪要符合防腐防渗要求，避免产生渗透、雨水淋溶及大风吹扬及外水入侵冲洗等二次污染；危废暂存场所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做到防雨、防风、防渗、防漏等措施，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①危险废物产生后用容器密封储存，并在容器显著位置张贴危险废物的标识。需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在固废贮存场所设置环保标志。

②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建设，设置防渗、防漏、防雨等措施。建议基础防渗层为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最上层为2mm厚的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③本项目应加强危险储存场所的安全防范措施，防止包装桶破损、倾倒等情况发生，防止出现危险废物渗滤液、有机废气等二次污染情况。垃圾桶需加盖封闭，定时转运，保持周围场地整洁，无散落垃圾和堆积杂物，无积留污水。各类废弃物需定期运出厂区清理。

表 7-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处	废润滑油	HW08	900-201-08	厂区东南角	5m ²	箱装	5m ²	1个月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暂存于密闭容器中		2个月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暂存于厂区内设置的固废暂存场所，并且定期清运出厂区。废弃物的细粒不会被风吹起，故不会增加大气中的粉尘含量和大气的粉尘污染，不会导致大气的污染。固废禁止直接倾倒入水体中，故不会使项目周围水质受到污染。避免雨水的浸渍和废物本身的分解，不会对附近地区的地下水造成污染。固体废弃物厂内堆存，不会占用大量土地，各类固废场所采用水泥地面硬化，设置顶棚防风、防雨、防晒且分类存放，不会使土壤碱化、酸化、毒化，破坏土壤中微生物的生存条件，影响动植物生长发育。

(2)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①本项目危险废物必须及时运送至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应由固废接收单位的专用车进行运输，须填写危规转移单，要注意危险废物安全单独运输，固废的包装容器要注意密闭，以免在运输途中发生泄漏，从而危害环境；

②本项目在危险废物转移的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单联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的转运必须填写“五联单”，且必须符合国家及江苏省对危险废物转运的相关规定。

③清运车辆(包括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运输垃圾应符合下列质量要求：(a) 车容应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标志应清晰。(b) 运输垃圾应密闭，在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c) 垃圾装运量应以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超高运输。(d) 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e) 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洗干净。

(3) 委托利用或处置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代码为 HW49 900-039-49、HW08 900-201-08，产生量为 3.65t/a，本项目应在投运前与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在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严密防护，不会产生二次污染，有效避免固体废弃物对环境造成影响。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有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油烟排口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后排放，去除率60%	达标排放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	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	车间通风	厂界达标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N、TP、动植物油、LAS	隔油池、化粪池	达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电离和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含废油布）		环卫部门处理	100%处置， “零”排放
	一般工业固废	废塑料边角料	外售	
		废包装材料		
危废废物	废润滑油、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生产设备	注塑机	隔声、减振、绿化降噪	厂界达标
	公辅设备	空压机		
		泵		
		冷却塔		
		车床		
		铣床		
磨床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是一家生产汽车手套箱、前后门装饰板等内饰件的公司。本项目占地 15300 平方米，厂内职工定员人数为 40 人，年生产天数为 270 天，年工作时数 6480h。变更后本项目年生产汽车内饰件 700 万件。

2、项目建设与地方规划相容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支塘镇工业园区，该地块属于工业用地，项目符合用地规划。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2018 年 1 月 24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太湖流域包括太湖湖体，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和丹阳市的全部行政区域，以及句容市、高淳县、溧水县行政区域内对太湖水质有影响的河流、湖泊、水库、渠道等水体所在区域。

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不排放含磷、含氮生产废水，污染物集中治理、达标排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号附件、20161101），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两个生态红线区域为东北侧4.6km的常熟市生态公益林（市级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和南侧5.5km处的七浦塘（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要求，二级管控区内除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外，禁止从事下列活动：开（围）垦湿地，放牧、捕捞；填埋、排干湿地或者擅自改变湿地用途；取用或者截断湿地水源；挖砂、取土、开矿；排放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鱼类洄游通道，采挖野生植物或者猎捕野生动物；引进外来物种；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的活动。本项目不在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生活污水和公辅废水均接管处理，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划分与保护》相符。

3、项目建设与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相符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中“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产品及工艺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改）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属于允许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2013年修改）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苏府〔2007〕129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所规定的类别。项目符合用地政策。

因此，项目的选址和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4、项目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1）废气

本项目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系统处理后经过15米高1#排气筒外排，少量未捕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可达标排放。本项目废气排放均可达标。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水量不大，水质简单，项目建成后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

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注塑机、空压机、泵、车床、铣床、磨床和冷却塔。噪声源强约 75-85dB (A)，经过隔声、减振、绿化降噪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塑料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职工的生活垃圾（含废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固废为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

5、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1) 废气

经预测：本项目产生的废气较少，其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小于排放标准限值，经预测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周围环境空气的功能级别，周围大气环境功能可维持现状。项目建成后须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通过对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调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没有居民，在后期建设过程中，严禁在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建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水量不大，符合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占污水处理厂的比例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产生较大的冲击负荷，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盐铁塘，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水环境功能现状。

(3) 噪声

本项目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隔声、减振、绿化降噪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基本可以达标，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

(4) 固废

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6、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与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废水接管量为 1296t/a，COD、SS、NH₃-H、TN、TP、动植物

油、LAS接管量分别为0.518t/a、0.389t/a、0.045t/a、0.078t/a、0.005t/a、0.104t/a、0.003t/a，作为当地环保部门监督管理的依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0.065t/a、SS0.013t/a、NH₃-N0.010t/a、TN0.019t/a、TP0.001t/a、动植物油0.001t/a、LAS0.001t/a，水污染物总量向常熟环保局申请，在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废气油烟排放量为0.008t/a；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06t/a，苯乙烯为0.001t/a，丙烯腈为0.001t/a；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0.07t/a，苯乙烯为0.001t/a，丙烯腈为0.001t/a。大气污染物总量在常熟范围内平衡。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

7、“三本账”汇总表

本项目“三本账”见表9-1。

表9-1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量、削减量、排放量三本帐汇总表（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环评排放量	本项目			变更前后变化量	建议申请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接管量	外排量	
废水	废水量	1383	1296	0	1296	-87	1296	1296	
	COD	0.553	0.518	0	0.518	-0.035	0.518	0.065	
	SS	0.415	0.389	0	0.389	-0.026	0.389	0.013	
	NH ₃ -N	0.048	0.045	0	0.045	-0.003	0.045	0.010	
	TN	0.083	0.078	0	0.078	-0.005	0.078	0.019	
	TP	0.006	0.005	0	0.005	-0.001	0.005	0.001	
	动植物油	0.111	0.259	0.155	0.104	-0.007	0.104	0.001	
	LAS	0.003	0.003	0	0.003	0	0.003	0.001	
废气	油烟	0.012	0.02	0.012	0.008	-0.004	0.008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7	0.64	0.58	0.06	-0.01	0.06	
		苯乙烯	/	0.009	0.008	0.001	+0.001	0.001	
		丙烯腈	/	0.009	0.008	0.001	+0.001	0.001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8	0.07	0	0.07	-0.01	0.07	
		苯乙烯	/	0.001	0	0.001	+0.001	0.001	
丙烯腈		/	0.001	0	0.001	+0.001	0.001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	40	40	0	0	0		
	危险固废	0	3.65	3.65	0	0	0		
	生活垃圾 (含废油布)	0	5.0	5.0	0	0	0		

8、“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表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新建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重大变更）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进度
废气	食堂烟囱		油烟	油烟净化设施，净化效率60%	达标排放	50	主 工 同 设 同 施 ， 项 建 时 同 投 入 运 行
	有组织	注塑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	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捕集率90%，去除率90%）	达标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和丙烯腈	车间通风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H、TN、TP、动植物油、LAS	隔油池、化粪池	达标排放	10	
噪声	生产、公辅设备		Laeq	隔声、减振、绿化降噪、距离衰减	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2	
固废	固废		各类固废	分类收集、贮存，处置	不产生二次污染、“零”排放	5	
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				达规范要求	/	
绿化	绿化面积 2700m ²				绿化率 17.6%	1	

事故应急措施	建立健全的风险防范措施，配备相关的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设备、物资，加强风险管理。	/	1
环境管理	/	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保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最小	1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达到规范化要求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在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量内平衡，项目废气在常熟市范围内平衡。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70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 水系图
- (3) 周围环境状况图
-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变更前)
- (5) 项目平面布置图 (变更后)
- (6) 生态红线图

附件

- (1) 备案登记表
- (2) 原环评批复意见、法人身份证、现场核查表、准入意见书
- (3) 营业执照
- (4) 土地证等材料
- (5) 声明
- (6) 审批登记表
- (7) 危废协议和污水接管协议
- (8) 环评委托书